

# 国家外汇管理局赣州市中心支局（全辖）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特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赣州市中心支局（全辖）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国家外汇管理局赣州市中心支局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牢牢树立“金融为民”理念，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强化监督保障机制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建设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**一是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力度。**坚持把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手段，将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了清单管理并向社会公开，在办公场所醒目处张贴外汇管理行政服务规范，并设立了专门的行政许可业务窗口。2022 年赣州市中心支局办理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521 笔，通过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系统办理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415 笔。作出行政处罚

决定 1 笔，比去年同期减少 1 笔。二是**积极推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**。对国家外汇管理局微信公众号及“国家政务服务”微信小程序进行宣传推广，让更多的企业、银行、个人足不出户便能了解最新的外汇管理政策。三是**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**。除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上级局有关子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外，还通过新媒体平台、外汇政策宣讲及发放外汇业务指南等方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。2022 年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2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其	

		人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						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赣州市中心支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信息公开的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但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建设、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。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能力，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